短期補習班因應 COVID-19 防疫管理指引

教育部 110 年 07 月 26 日

壹、前言

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趨緩並調降疫情警戒等級後,可能在社區發生之零星傳播風險,本指引內容係提供自主防疫管理措施、具有COVID-19感染風險人員注意事項、機構出現疑似病例及確診者應變措施等管理事項,提供全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許可立案之短期補習班(下稱補習班)依機構特性與實務狀況參考內化,保護從業人員與學生健康,及降低疫情於補習班發生機率與規模。未來並將依疫情發展狀況,視需要持續更新修正本指引。

貳、名詞解釋

- 一、從業人員:包含經地方政府教育局(處)審核在職之主管 人員、專兼任教學人員、行政人員及清潔人員等。
- 二、具有 COVID-19 感染風險者:係指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、居家檢疫通知書、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等相關通知之人員。
- 三、具有 COVID-19 疑似病例:從業人員或學生「『SARS-CoV-2 快速抗原檢驗測試』,含家用快篩試劑」(以下稱抗原

快篩)或「PCR 核酸檢驗(以下稱 PCR 檢驗)」結果為陽性者。

參、 服務條件

- 一、從業人員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 14 天者, 應符合下列規定:
 - (一) 首次服務前應自費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陰 性證明。
 - (二) 每 3-7 日定期進行 1 次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(原則每7天篩檢,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3天篩檢)。
 - (三) 使用抗原快篩,應依「企業使用 SARS-CoV-2 快速抗 原檢驗測試注意事項」或「民眾使用 COVID-19 家用 快篩試劑指引」辦理。
- 二、已實施線上教學之補習班,建議仍採線上教學為原則。
- 三、如因容留人數限制,到班學生之對象或班別由補習班規劃辦理,建議以12歲以下兒童為優先對象。
- 四、營運前應進行機構場域動線規劃、相關設施設備之清潔 消毒作業、隔離空間調度規劃、準備充足之防疫設施及 用品等,做好防疫準備。
- 五、曾確診者,依本指引陸、四規定辦理。

肆、補習班自主防疫管理措施

全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許可立案之補習班適度開放, 皆須符合下列規定:

一、 人員健康管理

- (一) 從業人員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14天者, 首次服務前應自費提供3日內抗原快篩或PCR檢驗陰 性證明,且每3-7日定期進行1次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檢驗(原則每7天篩檢,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 3天篩檢)。
- (二)機構場域所有進出入人員採實聯制,須盤點從業人員及學生名單進行造冊,並訂定健康監測計畫及有異常時之追蹤處理機制,確保人員落實健康監測。
- (三) 訂定健康監測計畫,落實人員每日體溫量測及健康狀況監測,並指派專責人員負責管理機構場域內從業人員及學生健康監測事宜,確保人員落實健康監測,並將所有人員每日體溫及健康監測結果,列冊管理。
- (四)從業人員及學生應落實每日自我健康監測,若有肺炎或出現發燒(額溫≥37.5℃;耳溫≥38℃)、呼吸道症狀、嗅覺味覺異常或不明原因腹瀉等疑似COVID-19症狀、類流感症狀或最近14日曾接觸或疑似接觸確診者,應主動向專責人員報告,並儘速就醫接受評估及處置。
- (五) 應提醒家長,如學生之同住成員具 COVID-19 感染風 險時,應主動通知補習班。

- (六)接觸學生之從業人員應全面戴口罩及面罩,並避免與學生肢體接觸;機構場域之櫃台應設置隔板等防護措施,且面罩及隔板等接觸面應定時消毒清潔。
- (七) 從業人員及學生若有發燒及健康狀況異常,經就醫評 估接受 COVID-19 相關採檢者,應落實「COVID-19 採 檢後應注意事項」相關規定,自採檢醫療院所返家後, 應留在家中,不可外出,等待檢驗結果:
 - 於未使用退燒藥之情況下,退燒超過24小時且相關症狀(如:咳嗽、呼吸急促)緩解後,且檢驗結果為陰性,始可恢復到班。
 - 2. 如檢驗結果為陽性,先留在家中不要離開,等候公衛人員通知,一人一室,避免與其他同住者接觸或使用相同衛浴設備,務必佩戴口罩和注意手部衛生,若有就醫需求,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。
- (八) 鼓勵補習班人員安裝「臺灣社交距離 App」,以科技輔助記錄個人相關接觸史。

二、 人流管制措施

- (一) 容留人數計算以每間教室面積(扣除固定設施設備) 除以 2.25 平方公尺(1.5 公尺 x1.5 公尺),各班製作 學生座位表且座位固定,不可隨意更換位置。
- (二)教室外及門口應公告每間教室之容流人數上限,教室 內張貼標語、海報提醒人員落實戴口罩及手部衛生。
- (三) 如因容留人數限制,到班學生之對象或班別由補習班

規劃辦理,建議以12歲以下兒童為優先對象。

- (四)對於進入補習班之學生,應採取實聯制,並進行量測 體溫及提供酒精消毒等防範措施,及要求學生全程佩 載口罩。
- (五)落實人員管理機制,非該班學生禁止進入其他教室, 對家長、接送者及訪客出入進行管制。

三、 飲食管制措施:

- (一)落實補習班學生用餐衛生防護措施,發燒或有上呼吸 道症狀之學生,禁止進入,除用餐時,應全程佩戴口 罩,包括於走道移動或前往洗手間期間。
- (二) 落實學生衛生防護措施,用餐前後勤洗手,回座位噴 酒精。
- (三)室內空間如有用餐需求,應維持用餐環境良好通風, 並應增加隔板,且於用餐前後完成桌、椅及隔板等接 觸面之清潔消毒。
- (四)用餐可採分流規劃,飲食中避免交談、換菜或共用餐具。

四、 衛生及防護裝備

- (一)加強補習班從業人員防疫教育訓練,應全程配戴口罩 及面罩;並於工作前後量測體溫進行健康管理。
- (二)應於大門入口設置量體溫機,且於櫃臺、教室出入口、 洗手間、公共空間等學生頻繁進出空間,設置酒精消 毒液,供進入補習班之學生或家長清潔消毒。

- (三)應常備酒精、漂白水、額溫槍、口罩、面罩及護目鏡, 並定期檢視口罩、額溫槍及消毒酒精等防疫用品存量。
- (四)執行清潔消毒工作之人員應穿戴手套、口罩、隔離衣或防水圍裙,並視需要使用護目鏡或面罩等防護裝備,以加強清潔人員健康防護。

(五) 機構場域通風原則:

- 1. 無法保持通風之教室或密閉空間,以不開放為原則。
- 維持教室之學習場域環境通風;開冷氣或空調時,門可關閉,但應開啟扇窗,每扇至少開啟15公分,以利通風。

五、 場域管理及清潔消毒

(一)應訂定機構場域環境清潔及消毒計畫,並確實記錄執 行情形,以確保有系統且定期清潔機構場域及設備。 計畫內容應包括:場域清潔、消毒(包含消毒的標準程 序與方法)、病媒防治(包含範圍、項目、頻率)及各項 工作的負責人員等。

(二) 消毒清潔時機及頻率:

- 應以充分清消學生使用之桌椅及常接觸之物品,並定 時消毒公共區域,每日至少4次。每堂課前及課後應 確實清潔消毒,且應拉開課與課之間距達到消毒目的。
- 2. 落實每日常接觸物品之清潔及消毒,並視學生使用情 形提升清潔清消頻率;加強教室門把、開關、桌椅及 廁所水龍頭開關、馬桶沖水開關及洗手乳壓取開關及

扶手、垃圾桶(應為腳踏式有遮蓋垃圾桶)等之清潔消 毒頻率。

- 3. 機構場域每週須進行1次全面環境及設施清潔消毒。
- (三)應預先規劃暫時安置所需之隔離空間及因應隔離人數大於2人以上之隔離空間調度機制;若該空間無實體屏障區隔,可用隔板等防護措施替代。隔離空間應與其他學生距離至少2公尺以上,遠離用餐區、通風良好、容易清潔消毒。
- (四) 補習班應公告從業人員疫苗施打及快篩之情形。

六、 學生交通車防疫措施

- (一) 駕駛人、隨車人員每日值勤前應配戴口罩及面罩、量 測體溫,並於每日值勤前填寫體溫紀錄表。
- (二)學生應全程配戴口罩,座位採梅花座,乘車期間不交談,上車前量測體溫及記錄且確實妥善保存,以利配合疫情調查後續追蹤。
- (三) 車內準備醫療口罩備用及消毒設備(洗手液、擦手紙、 手部消毒劑、酒精性乾洗手設備、酒精等),以應需要 時使用。
- (四)行車時注意開(氣)窗通風,車內並提供衛生紙及嘔 吐袋。
- (五) 車內應隨時保持整潔,除發車前或收班後落實清潔消 毒外,並視情況加密頻率。
- (六) 針對駕駛座區、空調系統、扶手欄杆、座椅、椅背扶

手等經常接觸的物體表面進行消毒(可以用1:100的稀釋漂白水/次氯酸鈉(500ppm),以抹布擦拭作用15分鐘以上,再以清水濕抹布擦拭清潔乾淨),清潔消毒人員應配戴口罩、穿戴橡膠手套等防護措施。

- (七) 若有學生及隨車人員於載運途中發生症狀,請依下列 方式處理:
 - 1. 發生疑似症狀者應與其他人員區隔,距離為1公尺以上,並要求其遵守咳嗽禮節和手部衛生等措施。
 - 患者產生的廢棄物及使用後的手套及口罩,應以牢固 的塑膠袋封好後再丟棄。
 - 3. 依本管理指引「陸、發生疑似病例者之應變措施」規 定辦理。

伍、發生疑似感染風險者之應變措施

從業人員或學生抗原快篩結果為陽性者,或稱為具有 COVID-19 感染風險者(下稱疑似病例)。並落實執行以下 防治措施。

一、監測通報

- (一)從業人員或學生如有肺炎或出現發燒、呼吸道症狀、 嗅覺味覺異常或不明原因腹瀉等疑似感染症狀,應儘 速就醫或通知家長;就醫時,務必主動告知醫師相關 TOCC,以提供醫師即時診斷通報。
- (二) 補習班知悉或發現有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結果陽性

者,應於24小時內通報地方教育及衛生主管機關。

二、疑似病例轉送就醫

- (一)請聯繫衛生局(處)或撥打 1922,依指示至指定社區 採檢院所就醫或返家等候,且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前往。
- (二)服務期間,疑似病例依指示送醫或返家前,應各自暫時安置於班內獨立隔離空間;教職員工提供疑似病例照顧服務時,建議穿戴個人防護裝備。
- (三)獨立隔離空間於疑似病例送醫後,應進行清潔消毒, 負責環境清潔消毒的人員須經過適當的訓練,且作業 時應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。
- (四)若需使用救護車,救護車運送人員及轉入的醫院必須 備提前告知疑似病例症狀及旅遊史等狀況,以利安排 處置措施及個人防護裝備。
- 三、疑似病例不可提供或使用服務;若經衛生主管機關或 檢疫人員開居家隔離通知書、居家檢疫通知書、自主健 康管理通知書,請遵照相關規定辦理。

陸、機構場域所發生確診者應變措施

補習班平時應加強日常管理,當機構場域出現 COVID-19 確診病例時,應通報地方及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衛生主管機關,並配合衛生主管機關之疫情調查,並落實執行以下防治措施。

- 一、確診者為補習班場域之從業人員或學生時之處置
 - (一)應將補習班場域內所有相關活動人員造冊,並向所有人員宣導配合疫情調查。並立即就現有已知之資訊(如確定病例之活動範圍或上課時間等),先通知確定病例及可能與其有接觸之人員留置於家中(與此類人員連繫時仍應注意確定病例之隱私)、暫勿外出,在家等待衛生單位之調查與聯繫,禁止自行搭乘大眾運輸前往醫院或篩檢站。
 - (二)補習班內有人確診,應至少停課3日,機構場域進行環境清潔消毒,且經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同意後方可重新營運。
 - (三)補習班內1名學生或從業人員確診,除至少停課3日實施消毒外,該授課班至少停課14日(含3日消毒), 補習班內有2名學生或從業人員確診,全機構場域至 少停課14日(含3日消毒),且經衛生及教育主管機 關同意後方可重新營運。
 - (四) 前述(二)至(三)之停課情形,仍應視實際疫調情形依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指示做適當之調整。
 - (五) 暫停上課期間,家長得依照政府相關法令規定請假自 行照顧。
 - 二、停課期間仍應加強提醒非密切接觸者之造冊列管人員 進行健康監測,若知悉列管人員出現疑似相關症狀,應 主動通知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。

- 三、當機構內出現 COVID-19 確定病例足跡時,應即時進行全機構清潔消毒,並針對該確診者曾接觸過之空間,加強清潔消毒;開課後,應再次進行環境清潔消毒作業, 且經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同意後方可重新營運。
- 四、曾確診個案如需返回機構使用或提供服務,應符合以 下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個案處置及解除隔離治 療條件」之一:
 - (一) 同時符合「退燒至少1天,且症狀緩解」、「距發病日已達10天(無症狀者,發病日以採檢日計算)」、「呼吸道檢體 SARS-CoV-2病毒核酸檢驗結果為陰性或 Ct 值≥30」等 3 項條件解除隔離治療,並完成7天自主健康管理者。
 - (二) 同時符合「退燒至少1天,且症狀緩解」及「距發病日已達10天(無症狀者,發病日以採檢日計算)」2項條件,並由衛生單位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,續進行7天居家隔離者,則於醫院或集中檢疫場所完成10+7天隔離者,則無須檢驗陰性證明。

五、其他衛生主管機關指示之應配合事項。

柒、 查核機制

本部訂定查核表, 責成地方政府定期查核實施情形, 如有違反查核表所列其行或有其他防疫考量因素, 得隨時暫停

開放。

一、補習班

- (一) 每日開課前填報短期補習班因應 COVID-19 防疫管理 指引自我查檢表。
- (二) 落實通報機制。
- (三) 配合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辦理防疫管理措施查檢作業。
- 二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- (一) 依據防疫管理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加強查核作業。
- (二)持續關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心公布之資訊,適時轉知補習班,並視需求發布警訊。
- (三) 依中央主管教育機關規定落實查核並報送查核情形。
- 三、設有地方檢舉專線(1999),補習班如違反防疫規定,將 轉請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查察、裁罰並督導改善。

短期補習班

因應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作為及整備情形查核表

縣市: 110年 月 日

事業名稱:

聯絡人: 電子郵件:

	項目	
對象	1. 短期補習班班,學生位	
	2. 營運前應進行機構場域動線規劃、相關設施設備之清潔消毒作業、隔離空間	□有□無
	調度規劃、準備充足之防疫設施及用品等,做好防疫準備。	
開	3. 從業人員疫苗接種狀態管理	
課	(1)已接種疫苗超過14日者。	位
前	(2)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14天者,首次服務前應自費提供3日內抗	位位
	原快篩或PCR檢驗陰性證明,並每3-7日定期進行1次自費抗原快篩或PCR檢	
	驗(原則每7天篩檢,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3天篩檢)。	
	4. 落實「生病不上班、不上課」,發燒的學生(兒童)及員工,直至在未使用解熱	□有□無
	劑/退燒藥物且24小時內不再發燒,戴口罩返回上班上課;家長並應通知業	
	者以利監測其健康狀況。	
疾	 5. 當學生(兒童)及員工出現發燒、咳嗽等呼吸道感染症狀時,業者應有提供口	□有□無
	罩的機制、採取適當隔離防護並協助返家或就醫。	
病		
監	6. 業者場所發生疫情之應變機制,包含應變人員及後續處理流程。	
測	(1)建立臨時安置場所、專責之應變人員及確認聯絡資訊(包含設置隔離空間、	∐有 <u>□無</u>
與	負責應變人員名冊,地方衛生單位及附近醫療資源之聯絡方式、負責通報	
疫	1922或當地衛生局防疫專線,負責協助送醫及發送疫情	
情	通知與家長與學生)	
處	(2)利用簡訊、社群網站、line、公告或其他方式預先發送疫情通知,提醒家長	∐有 <u>□無</u>
理	及學生注意。	
	(3)建立流程(將疑似個案暫時隔離安置並通知個案家長→諮詢地方衛生單位	∐有 <u>□無</u>
	確立疑似個案後→通報1922或當地衛生局防疫專線依程序就醫)	
	(4)符合「COVID-19 防疫新生活運動:實聯制措施指引」以取得最少的個人資	□
	料,得以紙本或電子方式為之,或安裝「臺灣社交距離App」。	
些	(5)以上有書面或其他相關方式,並揭露。	□有□無
常田	7. 人員健康管理 (1) 山 > 1 吕 4 每 晚 村 。 并 4 即 4 世 1 吕 4 題 4 世 四 。	
規以	(1)出入人員採實聯制,並盤點從業人員及學生造冊。	□有□無
防坑	(2)訂定健康監測計畫,落實體溫量測、健康狀況監測及定期篩檢。 (3)容留人數計算以每間教室面積(扣除固定設施設備)除以2.25平方公尺(1.5	□有□無□な△□±な△
疫世	(O)谷留入數計昇以母间教至面積(扣除固定設施設備)除以2.25平方公尺(1.5 公尺x1.5公尺),並於教室外及門口張貼容留人數公告。	□付合□木付合
措	ムハΛ1. υΔ八// 业// 双至// 又门口 IX 加合田八数公司。	

	項目	
施	(4)製作每班學生座位圖,座位固定且不可隨意更換。	□符合□未符合
	(5)課程持續時間(時間愈長風險愈高)。	小時
	(6)進入場所以酒精清潔手部衛生及全程配戴口罩,從業人員需增加面罩。	□有□無
	8. 定期清潔及消毒	
	(1)補習班應以充分清消學生使用之桌椅及常接觸之物品,並定時消毒公共區	□有□無
	域,每日至少 4 次。每堂課前及課後應確實清潔消毒,且應拉開課與課之	
	間距達到消毒目的。	
	(2)落實每日常接觸物品之清潔及消毒,並視學生使用情形提升清消頻率;加強	□有□無
	教室門把、開關、桌椅及廁所水龍頭開關、馬桶沖水開關及洗手乳壓取開	
	關及扶手、垃圾桶(應為腳踏式有遮蓋垃圾桶)等之清潔消毒頻率。	
	(3)機構場域每週須進行一次全面環境及設施清潔消毒。	□有□無
	9. 補習班飲食相關規定	
	(1)落實補習班學生用餐衛生防護措施,除用餐時,應全程佩戴口罩,包括於走	□符合□未符合
	道移動或前往洗手間期間。	
	(2)落實學生衛生防護措施,用餐前後勤洗手,回座位噴酒精。	□符合□未符合
	(3)如有用餐需求,應維持用餐環境良好通風,用餐時不要離開座位,飲食中避	□符合□未符合
	免同桌共食、交談、換菜或共用餐具,並應增加隔板,且於用餐前後完成	
	桌、椅及隔板等接觸面之清潔消毒。	
	10. 學生交通車防疫措施	
	(1)駕駛人、隨車人員每日值勤前應配戴口罩及面罩、量測體溫,並於每日值勤	□有□無
	前填寫體溫紀錄表。	
	(2)學生全程配戴口罩,座位採梅花座,乘車期間不交談,上車前量測體溫並記	□有□無
	錄。	
	(3)車內常備醫療口罩備用及消毒設備等。	□有□無
	11. 清潔消毒工作人員應有個人防護設備(手套、口罩或防水圍裙),並視需要使	□有□無
	用護目鏡或面罩,以避免消毒水噴驗濺眼睛口、鼻等部位。(清潔工作外包或	
	租車者請通知承攬單位公司落實)	
	12. 入口設置量體溫機,且於櫃臺、教室出入口、洗手間、公共空間等學生頻繁	□有□無
	進出空間,設置酒精消毒液。	
	13. 無法保持通風之教室或密閉空間,以不開放為原則。	□符合
	14. 維持教室之學習場域環境通風; 開冷氣或空調時, 門可關閉, 但應開啟扇窗,	
	每扇至少開啟15公分。	□符合
	15. 預先備妥適量的耳(額)溫槍、酒精、漂白水、洗手液、擦手紙或肥皂等洗	□有□無
	手用品、垃圾桶(腳踏式加蓋)及口罩、面罩。	
衛	16. 傳染性肺炎之衛教資料。	
教	(1)「手部衛生」正確洗手:使用肥皂和清水洗手至少20秒,並將手擦乾。手髒	□有□無
宣	汙時、飲食或準備食物前、上廁所後、接觸生病的人前後、看病後等要正確	
導	清潔手部。	

項目	
(2)「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」:有發燒或咳嗽症狀時應戴口罩。手部接觸到呼吸	□有□無
道分泌物之後要洗手。咳嗽時用衛生紙、手帕或衣袖遮住口鼻。	
(3)衛教學生、家長及員工盡量不用手碰觸眼、口、鼻。	□有□無
17. 每日開課前填報因應COVID-19防疫管理指引自我查檢表。	□有□無

查核人員簽章:

業者簽章(簽名者並述明職位)

短期補習班

因應 COVID-19 防疫管理指引自我查檢表

機構場域名稱:

查檢項目	查檢內容		
對象	短期補習班班,學生位		
	出入人員採實聯制,並盤點從業人員及學生造冊	□是□否	
	訂定健康監測計畫(包含人員名單及異常追蹤處理機制)	□是□否	
	落實體溫量測、健康狀況監測及定期篩檢	□是□否	
人員健康 管理	從業人員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 14 天者,首次服務前應自費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,並每 3-7 日定期進行 1 次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 (原則每 7 天篩檢,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 3 天篩檢)。	□是□否	
	從業人員應全面戴口罩及面罩,並避免與學生肢體接觸	□是□否	
	機構場域之櫃台應設置隔板等防護措施	□是□否	
	容留人數計算以每間教室面積(扣除固定設施設備)除以 2.25 平方公尺(1.5 公尺 x1.5 公尺),並於教室外及門 口張貼容留人數公告	□是□否	
人流管制	座位固定且不可隨意更換位置	□是□否	
措施	落實人員管理機制,非該班學生禁止進入教室,非機構 人員避免進入機構	□是□否	
	學生全程佩戴口罩	□是□否	
	落實補習班學生用餐衛生防護措施	□是□否	
飲食管制 措施	如有用餐需求,應維持用餐環境良好通風,用餐座位固 定且不可隨意更換	□是□否	
48 AR	增加隔板,且於用餐前後完成桌、椅及隔板等接觸面之 清潔消毒	□是□否	
衛生及防	加強機構從業人員防疫教育訓練,並應配戴口罩及面罩	□是□否	

查檢項目	查檢內容	查檢結果
護裝備	入口設置量體溫機及頻繁進出空間設置酒精消毒液	□是□否
	並定期檢視酒精、漂白水、額溫槍、面罩、口罩及護目 鏡等防疫用品存量。	□是□否
	加強清潔人員防護裝備及健康防護	□是□否
	無法保持通風之教室或密閉空間,以不開放為原則	□是□否
	教室配合機構場域通風原則措施	□是□否
場域管理 及清潔消	訂定環境清潔及消毒計畫	□是□否
及消涤剂毒	定時執行環境清潔及消毒並確實記錄	□是□否
	增加常接觸物品之衛生清潔及消毒頻率	□是□否
	每週機構場域採全面大消毒	□是□否
學生交通	駕駛人、隨車人員每日值勤前應配戴口罩及面罩、量測 體溫,並於每日值勤前填寫體溫紀錄表。	□是□否
車防疫措施	學生全程配戴口罩,座位採梅花座,乘車期間不交談, 上車前量測體溫並記錄。	□是□否
75	車內常備醫療口罩備用及消毒設備等。	□是□否
發生疑 似感染	落實監測通報機制。	□是□否
風險之 應變措 施	有對具感染風險者或疑似感染者採取適當隔離防護措施 的機制,且教職員工清楚知悉。	□是□否
機構場域 發生確診 者應變措 施	盤點機構場域內從業人員及學生並完成造冊	□是□否

查檢人員簽章:	查檢日期:	年	月	H

附件: 重點防疫措施綜覽

項目	防疫措施
	■ 出入人員採實聯制,並盤點從業人員及學生造冊。
	■ 訂定健康監測計畫(包含人員名單及異常追蹤處理
	機制)。
	■ 落實體溫量測、健康狀況監測及定期篩檢。
人員健康管	■ 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 14 天者,首次服
理	務前應自費提供3日內抗原快篩或PCR檢驗陰性證
	明,且每 3-7 日定期進行 1 次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
	檢驗 (原則每7天篩檢,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3
	天篩檢)。
	■ 鼓勵安裝「臺灣社交距離 App」。
	■ 容留人數計算以每間教室面積(扣除固定設施設備)
	除以 2.25 平方公尺(1.5 公尺 x1.5 公尺), 並於教
	室外及門口張貼容留人數公告。
人流管制措	■ 如因容留人數限制,到班學生之對象或班別由補習
施	班規劃辦理,建議以12歲以下兒童為優先對象。
	■ 製作每班學生座位圖,座位固定且不可隨意更換
	■ 非該班學生禁止進入教室,對家長、接送者及訪客
	出入進行管制。
	■ 落實學生用餐衛生防護措施。
的合签判世	■ 補習班如有室內用餐需求,應增加隔板,並於用餐
飲食管制措施	前後完成桌、椅及隔板等接觸面之清潔消毒。
71th	■ 用餐可採分流規劃,飲食中避免交談、換菜或共用
	餐具。
衛生及防護	■ 加強機構從業人員防疫教育訓練。
裝備	■ 入口設置量體溫機及頻繁進出空間設置酒精消毒

	液。
	■ 加強清潔人員防護裝備及健康防護。
	■ 無法保持通風之教室或密閉空間,以不開放為原則。
四小佐四刀	■ 訂定環境清潔及消毒計畫。
場域管理及	■ 定時執行環境清潔及消毒並確實記錄。
清潔消毒	■ 增加常接觸物品之衛生清潔及消毒頻率。
	■ 每週機構場域採全面大消毒。
	■ 駕駛人、隨車人員每日值勤前應配戴口罩及面罩、
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	量測體溫,並於每日值勤前填寫體溫紀錄表。
學生交通車	■ 學生全程配戴口罩,座位採梅花座,乘車期間不交
防疫措施	談,上車前量測體溫並記錄。
	■ 車內常備醫療口罩備用及消毒設備等。
發生疑似	■ 落實監測通報機制。
感染風險	■ 有對具感染風險者或疑似感染者採取適當隔離防護
之應變措	措施的機制,且教職員工清楚知悉。
施	
	■ 盤點機構場域內從業人員及學生並完成造冊。
	■ 補習班內有人確診,應至少停課3日,機構場域進
機構場域發	行環境清潔消毒
生確診者應	■ 補習班內1名學生或從業人員確診,除至少停課3
變措施	日實施消毒外,該授課班至少停課 14日(含3日消
	毒);補習班內有2名學生或從業人員確診,全機
	構場域至少停課14日(含3日消毒)
	■ 補習班每日開課前填報防疫管理措施自我查檢表。
本垃圾料	■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應依據防疫管理措
查核機制	施及傳染病防治法加強查核。
	■ 設有地方檢舉專線(1999)。